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码:2024-009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 2024 年 3 月 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4 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4 人,董事长任思龙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

该议案已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任思龙、樊剑军、陈平、丁发晖、乔嗣健回避表决。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码:2024-010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7 日于公司三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本次投资将根据拟设公司业务进展情况缴纳出资,短期内对公司财务和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系公司与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平台共同出资,可以有效分担公司的投资风险,激活合资公司的发展活力。公司对智能配电领域的投资与发展,将拉动低压元器件的销售,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码:2024-011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为持续推进智能配电及其关键技术的研究开发并推动研究成果产业化,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上海逐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逐永企业")、上海逐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逐同企业")、上海逐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逐智企业")拟共同出资设立良云智慧(广东)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暂定为 5,0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2,600.00 万元,持股比例 52%,合资公司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任思龙先生控制的上海逐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逐和有限")担任逐永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总裁陈平先生担任逐永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公司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樊剑军先生、丁发晖先生担任逐永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任思龙先生、陈平先生、樊剑军先生、丁发晖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逐永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任思龙先生控制的逐和有限担任逐同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副总裁乔嗣健先生担任逐同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任思龙先生、乔嗣健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逐同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任思龙先生控制的逐和有限担任逐智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副总裁董晓丹先生担任逐智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任思龙先生、董晓丹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逐智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任思龙先生担任逐和有限法人,持有逐和有限 99.09%股权,逐和有限为逐永企业、逐同企业、逐智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任思龙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逐和有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综上所述,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 4 票(关联董事任思龙、樊剑军、陈平、丁发晖、乔嗣健回避表决),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部独立董事表决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以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推动本事项,包括且不限于办理工商登记及其相关事宜。

4、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等其他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关联法人:逐永企业

企业名称:上海逐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逐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25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D9JCEJXL

成立日期:2024 年 1 月 26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逐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00	40.00%
2	陈平	51.00	20.00%
3	丁发晖	51.00	20.00%
4	樊剑军	51.00	20.00%
合计		255.00	100.00%

2、关联法人:逐同企业

企业名称:上海逐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逐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50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DBG46N5W

成立日期:2024 年 1 月 26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逐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20%
2	乔嗣健	504.00	99.80%
合计		505.00	100.00%

3、关联法人:逐智企业

企业名称:上海逐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逐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1,00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D9FD2J43

成立日期:2024 年 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逐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10%
2	董晓丹	1,004.00	99.90%
合计		1,005.00	100.00%

4、关联法人:逐和有限

企业名称:上海逐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任思龙

认缴出资总额:1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D96KP05G

成立日期:2024 年 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日用品销售;汽车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任思龙	109.00	99.09%
2	陈平	1.00	0.91%
合计		110.00	100.00%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各出资方均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良云智慧(广东)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准登为准)

(2)注册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萧岗荔园南路 15 号白云美湾大厦

(3)法定代表人:乔嗣健

(4)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研发、制造和销售中高压配电开关及控制设备、智能低压配电开关及控制设备、物联网设备、储能设备、太阳能发电设备、风力发电设备、充电设备。软件研发、服务、销售及转让;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和销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与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制造与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与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与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与销售。智能化工程的设计、咨询、安装、试验、调试;源网荷储技术咨询和推广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6)出资情况: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良信股份	2,600.00	52.00%	货币
2	逐永企业	250.00	5.00%	货币
3	逐同企业	500.00	10.00%	货币
4	逐智企业	1,650.00	33.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拟设合资公司的具体信息将以最终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出资充分考虑合资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基于合资公司自身技术研发、产品投入、市场推广、渠道建设费用等考虑,经协商后确定本次设立公司的出资总额及各自的出资额,本次出资定价公允,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发起人一致同意根据《公司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采取发起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的方式,由协议各方以协议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

2、合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立执行董事 1 人,由上市公司委派;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由上市公司委派。

3、为确保合资公司前期筹备、设立、初期经营的顺利实施,各方同意成立专项协调领导小组,负责合作事宜的落实和日常沟通联系,研究解决合作中的实际问题

4、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方应有责任赔偿他方或合资公司因该违约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如果各方均违约,则各方应各自承担其违约引起的该部责任。

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各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各方应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协议。

(1)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或多方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多方违约,致使本协议履行目的无法实现;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各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6、任何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均应提交至合资公司注册地的人民法院进行裁决。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的其他条款。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紧抓智能配电发展机遇,快速提升市场竞争力。伴随着国家"2030 年碳达峰、2060 年碳中和"工作在各个领域的深入推进,在电力领域相关工作已经开始细化落地,主要方向围绕着电力行业深度脱碳、其他相关行业深度电气化。新型电力系统、数字能源、绿色建筑成为了最重要的几项落地措施,智慧用电、节能降耗的客户需求激增,智能配电市场也应运而生。公司紧抓智能配电发展机遇,制定"两智一新"的战略方向,大力推动智能配电解决方案的研发及上市,为用户提供一站式的电气安全和能效监控管理平台,结合物联型品牌柜、物联型断路器、仪表和传感器等、集信息技术的应用,实现数据及时采集、传输、人机交互的功能,进一步为客户实现节能降耗、故障监控、电能治理的功能,以推进双碳目标达成。通过前期市场洞察及投入,公司已锁定部分核心机会场景,并成功实现在部分行业的关键项目落地。

针对未来各行业的电气化深入及双碳目标落地的市场机会点,为抓住智能配电市场窗口期,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经公司审慎研究,决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发展智能配电相关业务。

未来合资公司专注智能配电业务,围绕智能配电的商业模式进行创新优化,持续加大技术及产品生态的开发,完善销售能力及交付能力,助推研发成果产业化,推动公司智能配电业务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综合市场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尚需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等有关部门的批准,未来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国家有关政策和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市场需求变化、技术迭代更新、上下游企业合作、行业发展不及预期等方面的风险。本次投资业务与公司原有业务运营模式不同,鉴于合资公司的产品成熟度、客户接受程度、同行、竞争对手、内部运作流程效率等方面,未来经营状况和投资收益等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对子公司管理工作,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及管理成果,积极防范应对和控制上述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将根据拟设公司业务进展情况缴纳出资,短期内对公司财务和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系公司与核心管理人员共同出资,可以有效分担公司的投资风险,激活合资公司的发展活力。公司对智能配电领域的投资与发展,将拉动低压元器件的销售,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

2024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外,公司与关联交易对手方均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本次投资将根据拟设公司业务进展情况缴纳出资,短期内对公司财务和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系公司与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平台共同出资,可以有效分担公司的投资风险,激活合资公司的发展活力。公司对智能配电领域的投资与发展,将拉动低压元器件的销售,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 4 票(关联董事任思龙、樊剑军、陈平、丁发晖、乔嗣健回避表决),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投资协议书》

5、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6 项发明专利证书、10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17 1 0127686.4	一种旋转式隔离开关操作机构的改良结构	发明	2017-3-6	20 年	第 6719987 号
ZL 2017 1 0233936.2	储能传动机构及使用该储能传动机构的旋转式开关操作装置	发明	2017-4-11	20 年	第 6730291 号
ZL 2017 1 0338157.9	一种小型热磁脱扣器	发明	2017-5-15	20 年	第 6748272 号
ZL 2018 1 1027537.1	一种电动操作装置驱动传动机构	发明	2018-9-4	20 年	第 6753147 号
ZL 2018 1 1027553.0	一种电动操作装置驱动脱扣联动机构	发明	2018-9-4	20 年	第 6756054 号
ZL 2018 1 1050036.5	一种直流接触器灭弧结构	发明	2018-9-10	20 年	第 6724578 号
ZL 2023 2 1154011.6	一种断路器动触头系统结构	实用新型	2023-5-12	10 年	第 20422430 号
ZL 2023 2 1416313.6	一种断路器的增强线圈灭弧结构	实用新型	2023-6-5	10 年	第 20517253 号
ZL 2023 2 1414809.X	一种断路器的气吹跑弧道灭弧结构及该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3-6-5	10 年	第 20527171 号
ZL 2023 2 1910559.9	一种固态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3-7-19	10 年	第 20512492 号
ZL 2023 2 1927440.2	一种常闭辅助触头结构及直流接触器	实用新型	2023-7-20	10 年	第 20504093 号
ZL 2023 2 1925626.4	一种接触器	实用新型	2023-7-20	10 年	第 20509447 号
ZL 2023 2 1973602.6	一种磁驱动装置和控制开关	实用新型	2023-7-25	10 年	第 20510736 号
ZL 2023 2 1975159.6	一种分合闸结构及接触器	实用新型	2023-7-25	10 年	第 20496130 号
ZL 2023 2 2056423.2	一种塑壳断路器转轴封堵结构	实用新型	2023-8-1	10 年	第 20540059 号
ZL 2023 2 2054950.X	一种隔弧板在端子罩上的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3-8-1	10 年	第 20523254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我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发挥我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332　　证券简称:仙琚制药　　公告编号:2024-007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
增资扩股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浙江萃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萃泽医药")系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1.6501%的股权。近日,公司收到萃泽医药拟引进投资者增加注册资本的通知,注册资本拟由 1372.5524 万元增资到 1570.1953 万元,拟增加注册资本 197.6429 万元,增资价格为 36.43 元 / 股。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放弃萃泽医药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本次增资拟由以下 9 家投资方参与:鸿运浆果贰号(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深蓉瑞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毛怡萍、蔡海英、王宝军、郑旭芬。拟参与增资的所有认购方以现金出资合计 7,200 万元人民币,认购萃泽医药的新增注册资本 197.6429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萃泽医药的股权比例由原来的 41.6501%降至 36.4076%。

本次放弃萃泽医药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放弃萃泽医药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放弃萃泽医药增资优先认购权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由经营层组织实施。

本次放弃萃泽医药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萃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25 号路 339 号 2 幢 3A03 室

4、法定代表人:顾乾道

5、注册资本:1,372.5524 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9 日

7、营业期限:2019 年 7 月 9 日至长期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翔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0628	18.0002
2	杭州圣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3300	9.3497
3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71.6700	41.6501
4	扬州新愿景睿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3971	4.1818
5	深圳新愿景天使创新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9458	2.1818
6	徐玲希	27.4512	2.0000
7	王焕勇	27.4512	2.0000
8	张丽芳	13.7259	1.0000
9	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	49.9112	3.6364
10	孙思平	109.8036	8.0000
11	顾乾道	109.8036	8.0000
合计	--	1,372.5524	100

10、萃泽医药(母公司报表口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10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0,240,387.27	29,138,101.40
营业利润	-14,365,939.12	-10,006,722.21
净利润	-14,365,939.12	-10,006,723.31
项目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566,572.76	37,849,453.37
负债总额	9,121,269.65	31,288,211.14
净资产	33,445,303.11	6,561,242.23

注:2022 年度、2023 年 1-10 月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且均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次增资的有关情况

(一)参与增资各方基本情况

增资方 1:鸿运浆果贰号(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8291JM63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华路 3678 号宝风大厦(新金融大厦)滨海基金小镇 -20 层 -R8 房间(天津融信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0247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浆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10 月 18 日

合伙期限: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33 年 10 月 1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与鸿运浆果贰号不存在关联关系。

鸿运浆果贰号(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2: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4704717560G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启冰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福应街道花苑新村 3 幢 101 室

成立日期:1994 年 9 月 23 日

营业期限:1994 年 9 月 23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汽车零配件零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纸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与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3: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72498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6 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6801-01D

法定代表人:丁秋实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29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6 月 29 日 -2030 年 6 月 29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自有物业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4: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4MAACE9CA5K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下东大街段 199 号 1 栋 4 单元 1 层 2 号(自编号 142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深高投中小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9 日

营业期限:2020 年 12 月 9 日 -2028 年 12 月 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与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

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5:深圳深蓉瑞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K8DL6P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213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华雪

成立日期:2021 年 1 月 5 日

营业期限:2021 年 1 月 5 日 -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保险、银行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限制的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本公司与深圳深蓉瑞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

深圳深蓉瑞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6:毛怡萍

身份证号码:33028319******002X

住址: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 1030 弄 51 号

就职单位:自由职业

本公司与毛怡萍不存在关联关系。

毛怡萍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7:蔡海英

身份证号码:33262519******322X

住址:浙江省天台县平桥镇爹溪汤村 17 号

就职单位:自由职业

本公司与蔡海英不存在关联关系。

蔡海英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8:王宝军

身份证号码:33262419******0019

住址:成都市青羊区光华村街 9 号仁和世代春天 1 幢 87 号

就职单位:成都汇信医药有限公司　任董事长职务

本公司与王宝军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宝军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增资方 9:郑旭芬

身份证号码:33262419******004X

住址:浙江省仙居县安洲街道光明东路 119 号

就职单位:自由职业

本公司与郑旭芬不存在关联关系。

郑旭芬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增资,原股东除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外,其它原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增资权)。

(二)本次增资基本情况

本次萃泽医药拟增资注册资本 197.6429 万元,9 名投资者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参与增资方名称	投资金额	计入注册资本	计入资本公积
1	鸿运浆果贰号(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27.4512	972.5488
2	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	2,000	54.9014	1,945.0986
3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	13.7241	486.2759
4	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	12.3535	437.6465
5	深圳深蓉瑞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	1.3721	48.6279
6	毛怡萍	1,000	27.4512	972.5488
7	蔡海英	1,200	32.9397	1,167.0603
8	王宝军	600	16.4698	583.5302
9	郑旭芬	400	10.9799	389.0201
	合计	7,200	197.6429	7002.3571

(三)本次增资前后萃泽医药的股东及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出资额(万元)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出资额(万元)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顾乾道	109.8036	8.0000	109.8036	6.9930
2	孙思平	109.8036	8.0000	109.8036	6.9930
3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71.6700	41.6501	571.67	36.4076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翔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0628	18.0002	247.0628	15.7345
5	杭州圣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3300	9.3497	128.33	8.1729
6	扬州新愿景睿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3971	4.1818	57.3971	3.6554
7	深圳新愿景天使创新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9458	2.1818	29.9458	1.9071
8	王焕勇	27.4512	2.0000	27.4512	1.7483
9	徐玲希	27.4512	2.0000	27.4512	1.7483
10	张丽芳	13.7259	1.0000	13.7259	0.8742
11	浙江省仙居县永圣工贸有限公司	49.91120	3.6364	104.8126	6.6751
12	鸿运浆果贰号(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7.4512	1.7483
13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13.7241	0.8740
14	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2.3535	0.7867
15	深圳深蓉瑞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3721	0.0873
16	毛怡萍	——	——	27.4512	1.7483
17	蔡海英	——	——	32.9397	2.0978
18	王宝军	——	——	16.4698	1.0489
19	郑旭芬	——	——	10.9799	0.6993
合计		1,372.5524	100	1570.1953	100

(四)本次增资定价依据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5 日出具的《浙江萃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3】第 988 号),以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资产账面价值 42,566,572.76 元,评估价值 297,087,052.53 元,评估增值 254,520,479.77 元,增值率为 597.94%;负债账面价值 9,121,269.65 元,评估价值 9,121,269.65 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33,445,303.11 元,评估价值 287,965,782.88 元(大写为人民币贰亿捌仟柒佰玖拾陆万伍仟柒佰捌拾贰元捌角捌分),评估增值 254,520,479.77 元,增值率为 761.01%。

以上述评估价值为参考依据,增资价格由萃泽医药及各增资方协商后确定增资价格为 36.43 元 / 股。

四、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持有萃泽医药 41.6501%股权,鉴于萃泽医药所投资的药物研发周期长、存在研发的不确定性,本次萃泽医药股权的转让价格相对于评估价值有较大幅度的溢价;考虑到社会资本的持续参与是研发创新的重要资本要素;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战略和开放式创新平台搭建的研发定位,公司决定放弃本次萃泽医药增资优先认购权。

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后,公司对萃泽医药的持股比例降至 36.4076%,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萃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3】第 988 号)。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萃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10105 号)

特此公告。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332　　证券简称:仙琚制药　　公告编号:2024-006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宇松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扩股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扩股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3 月 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股票简称:*ST 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4-019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23,685,298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2.74%。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63,903,951 股变更为 840,218,653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办理完成。

公司因实施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现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回购股份方案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56 元 / 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0-018),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22)。

2、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3.56 元 / 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7.64 元 / 股(含),股份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二)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情况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本次回购方案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3,685,29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74 %,最高成交价为 14.74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9.20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299,910,373 元(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1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鉴于公司目前暂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的具体计划,综合考虑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时间安排等因素,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中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23,685,29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863,903,951 股的 2.74%)进行注销,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63,903,951 股变更为 840,218,65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2)。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23,685,298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符合回购股份注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63,903,951 股变更为 840,218,653 股。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未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具体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回购注销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 非流通股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63,903,951	100.00	23,685,298	840,218,653	100.00
总股本	863,903,951	100.00	23,685,298	840,218,653	100.00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1299　　证券简称:美能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1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近日,公司收到希格玛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希格玛事务所作为公司聘请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签字项目合伙人安小民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江文浩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侠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江文浩先生工作调整,希格玛事务所改派景方明女士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

二、变更人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景方明女士,2023 年 3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在希格玛事务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2、诚信记录

景方明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景方明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希格玛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4-013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超控股")控股股东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飞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5,406,3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0%,中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飞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 188,4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80.03%。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超集团的通知,获悉中超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781	8.08%	1.30%	2017 年 11 月 3 日	2024 年 3 月 7 日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60	8.89%	1.43%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3 月 7 日	
合计	-	3,741	16.97%	2.73%	-	-	-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中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飞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中超集团	220,444,030	16.10%	179,800,000	81.56%	13.13%	179,800,000	100%	0	0
杨飞	14,962,349	1.09%	8,600,000	57.48%	0.63%	8,600,000	100%	0	0
合计	235,406,379	17.20%	188,400,000	80.03%	13.76%	188,400,000	10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中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杨飞累计质押股份暂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其股份质押及其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4-015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以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3 月 1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3 月 1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	234,781,123	23.31
2	#李彪	27,290,600	2.71
3	中轩投资有限公司	13,967,112	1.39
4	#张永良	12,600,000	1.2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242,259	1.12
6	#陆洋	8,850,000	0.88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83,549	0.82
8	钟宝申	7,682,156	0.76
9	#广州市昊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6,132,000	0.61
10	李振平	5,552,618	0.5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3 月 1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
1	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	234,781,123	23.47
2	#李彪	27,290,600	2.73
3	中轩投资有限公司	13,967,112	1.40
4	#张永良	12,600,000	1.26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242,259	1.12
6	#陆洋	8,850,000	0.88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83,549	0.83
8	钟宝申	7,682,156	0.77
9	#广州市昊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6,132,000	0.61
10	#山东慧成基业投资有限公司	3,195,500	0.32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